

证券代码：603882

证券简称：金域医学

公告编号：2021-064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及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1号）核准，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23,698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8.02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49,999,977.96元，扣除保荐承销费人民币2,250,000.00元（含税）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710,000.00元（含税）后，合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6,039,977.96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1年3月26日足额划至公司指定的资金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截至2021年3月26日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3月29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0727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

途。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2021 年 4 月 13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珠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具体如下：

银行户名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对应项目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	706874321514	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三、 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鉴于公司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节余利息人民币 368,429.99 元全部划转至公司的其他银行账户，并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1 日